

证券代码：920300

证券简称：辰光医疗

公告编号：2026-029

上海辰光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上海辰光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聘请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中汇会计师事务所”）作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根据财政部及证监会颁布的《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对中汇会计师事务所在 2025 年审计中的履职情况进行了评估，具体情况如下：

一、会计师事务所基本情况

（一）基本信息

机构名称：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2013 年 12 月 19 日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杭州市上城区新业路 8 号华联时代大厦 A 幢 601 室

首席合伙人：高峰

2025 年度末合伙人数量：117 人

2025 年度末注册会计师人数：688 人

2025 年度末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312 人

2025 年收入总额（经审计）：100,457 万元

2025 年审计业务收入（经审计）：87,229 万元

2025 年证券业务收入（经审计）：47,291 万元

2024 年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205 家

2024 年上市公司审计收费：16,963 万元

2024 年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6 家

（二）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1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2025 年 4 月 23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2025 年 5 月 16 日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拟续聘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继续聘用中汇会计师事务所担任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负责公司 2025 年财务报告等审计工作。

二、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

根据《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和其他执业规范，结合公司 2025 年年报工作安排，中汇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告有效性进行了审计，同时对公司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营业收入扣除情况、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及公司内部控制情况进行核查并出具了专项报告或核查意见。

经审计，中汇会计师事务所认为，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公司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5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中汇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在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中汇会计师事务所就会计师事务所和相关审计人员的独立性、审计工作小组的人员构成、审计计划、风险判断、风险及舞弊的测试和评价方法、年度审计重点、审计调整事项、初审意见等与公司管理层和治理层进行了沟通，有效提升了工作的准确性。

三、总体评价

经公司评估和审查后，认为中汇会计师事务所具备执行审计工作的独立性，具有从事证券相关业务审计资格，能够满足审计工作的要求。在 2025 年执业过程中，严格遵循独立审计原则，客观、公正、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应尽的职责。工作中亦不存在损害公司整体利益及中小股东权益的行为，审计行为规范有序，出具的审计报告及其他报告客观、完整、清晰、及时。

上海辰光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24日